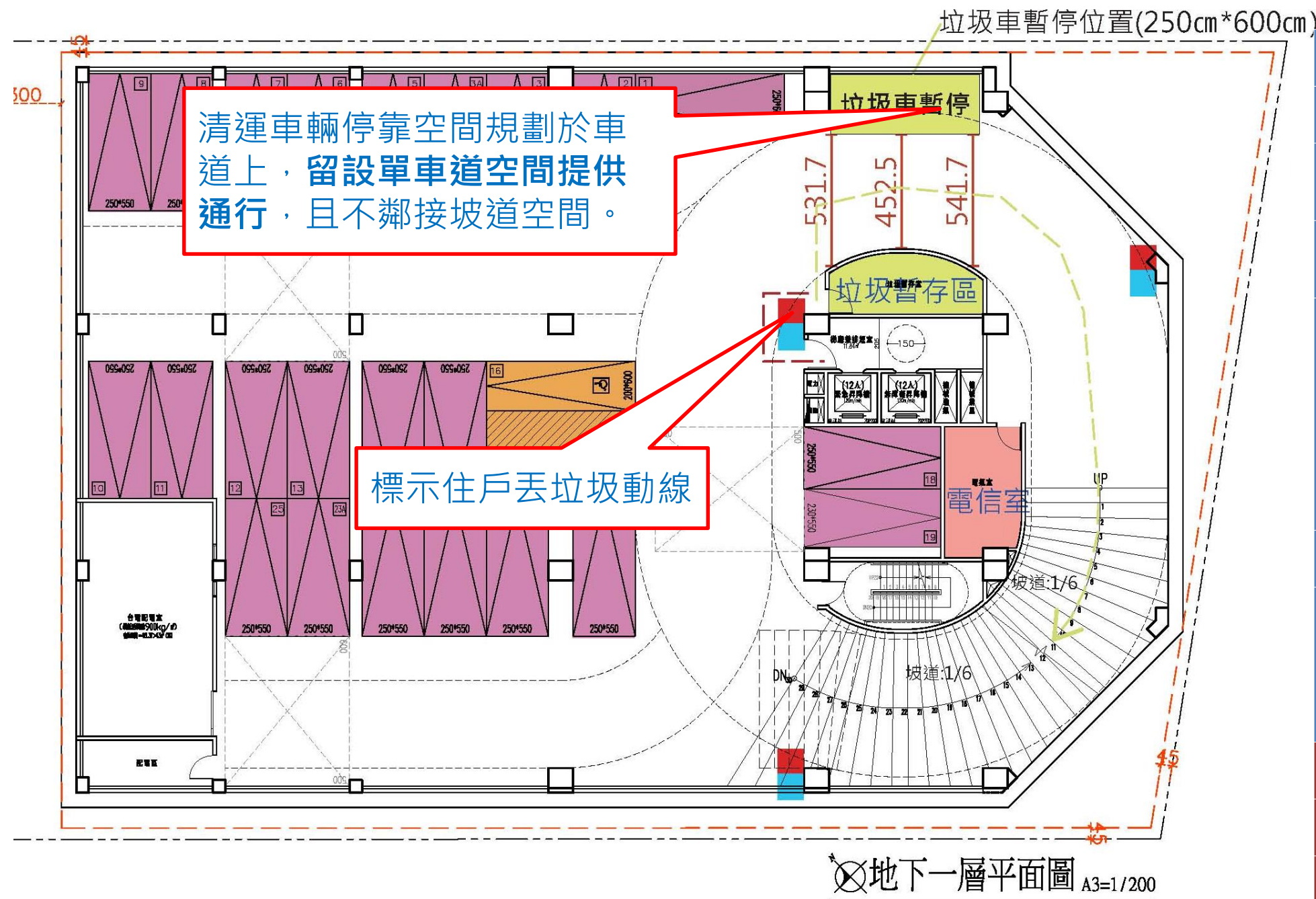


「垃圾清運處理計畫都市設計審議原則」
垃圾處理計畫檢討範本

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109年6月

垃圾處理計畫(檢討頁面應呈現內容)

(說明可另詳下頁)



垃圾處理計畫檢核表

項目	計算範例
使用人數	11155.79/20=558人
基地每日垃圾產量(kg)	558人 * 1.2kg = 667kg = 0.67噸
清運車輛噸數設計	本案使用4.8噸車輛 > 0.67噸...OK
停靠空間設計尺寸	5.75M*1.9M*2.09M (長*寬*高) 地下一層設置2.5M*6M之暫停空間 地下室最小淨高2.2M > 2.09M...OK
清運頻率	清運一次/天
清運時段規劃	1. 垃圾清運時間約十至二十分鐘 2. 錯開上下班尖峰時段, 以避免影響住戶使用。
遮蔽設施設計	應適度綠化或美化設計
垃圾暫存設備	具冷藏或壓縮功能
清運車輛動線	不妨礙車道出入 人行動線重疊部分簡短

容積總樓地板面積/20m²

使用人數*基準產量(1.21kg-人)

地下室型應檢討淨高

「戶外或半戶外型」增列檢討項目

1. 設置位置: 為方便住戶丟棄垃圾及避免干擾, 本案垃圾暫存區設置於B1F, 減低對周遭環境影響。
2. 收集管理時間: 配合該區域垃圾收集時間處理。
3. 垃圾收集時間於住戶規約載明, 由住戶共同遵守。
4. 清洗計劃: 於垃圾暫存處設置清洗用水龍頭。

動線與配置說明

垃圾暫存設備照片



附錄1-垃圾處理計畫檢核表「說明與計算範例」

項目	計算基準與說明	計算範例
基本檢討項目-各類型通用		
使用人數	容積總樓地板面積 /20m ²	11155.79/20=558人
基地每日垃圾產量(kg)	使用人數*基準產量 (1.21kg-人)	558人*1.2kg=667kg=0.67噸
清運車輛噸數設計	依基地每日垃圾產量推估	本案使用4.8噸車輛>0.67噸...OK
停靠空間設計尺寸	車輛尺寸	5.75M*1.9M*2.09M (長*寬*高)
	停靠空間	地下一層設置2.5M*6M之暫停空間
	地下室淨高檢討(地下室型增列檢討項目)	地下室最小淨高2.2M > 2.09M....OK
清運頻率		清運一次/天
清運時段規劃		1.垃圾清運時間約十至二十分鐘 2.錯開上下班尖峰時段，以避免影響住戶使用。

「戶外或半戶外型」須增列檢討項目

遮蔽設施設計	應適度綠化或美化設計	(請填入符合或不符合)
垃圾暫存設備	具冷藏或壓縮功能	(請填入符合或不符合)
清運車輛動線	不妨礙車道出入	(請填入符合或不符合)
	人行動線重疊部分簡短	(請填入符合或不符合)

附錄2-計算基準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建造執照預審小組第一〇五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垃圾存放空間之位置及大小規定如下：

(一)十二層以上建築物垃圾存放以設置於室內為原則。

(二)垃圾生產量標準以每人每日一、二一公斤或〇、〇〇六〇五立方公尺為依據。建築物使用人口數核算以總樓地板面積每二十平方公尺為一人計算。

局長 陳建宏

函局務工府政市雄高

限年存保 號 權									
批		文		單		位		受	
副本		正本		副本		正本		受文者	
本局建築管理處(二份)		本市建築師公會		本市建築投資商業同業公會		本市建築師公會		高市建管處	
基地綜合設計鼓勵辦法」設計之建造執照申請預審案應依說明規定檢討設置		垃圾存放空間，請查照。		主旨：為維護建築物公共衛生，提昇建築物環境品質，依「實施都市計畫地區建築		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一月八日		288號	

! 本頁供參考，"免放入報告書"!
 ! 本頁供參考，"免放入報告書"!